

福建农林大学金山学院 2017-2018 学年信息公开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按照福建农林大学《关于编制 2017-2018 学年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的通知》要求，根据《福建农林大学金山学院信息公开实施办法》，结合我院工作实际编制而成。报告内容由信息公开主要工作概述、主动公开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信息公开评议情况、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情况、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7 个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止。

一、主要工作概述

2017-2018 学年，学院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积极贯彻《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的精神，认真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要求，认真梳理公开事项，完善规章制度，坚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提高学院工作透明度，切实保障学院广大师生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不断提升信息公开化、透明化、公正化。2017-2018 学年我院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健全完善信息公开工作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和《福建农林大学金山学院信息公开实施办法》《福建农林大学金山学院信息公开指南及项目清单》等规定，学院要求各系、部处对照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深入开展自查，未公开的事项依制度公开，已公开

的事项及时更新，严格把握信息公开的范围和内容、方式和程序，加强信息公开的监督和保障等各项工作，促进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常态化、规范化和制度化。

（二）继续加大信息公开力度

及时更新学院门户网站、招生网页及职能部门网页，完善学院官方微信公众平台建设和“金山通”手机 APP 软件功能，健全面向学院各系、部处的无纸化办公 QQ 群、面向全院教职工的学院办公 QQ 群、面向广大学生的学生工作 QQ 群，以及院团委、自律会等学生部门的微信公众平台，借助互联网传播方式及时高效地发布学院最新资讯，同时依托学院综合办公大楼、教学楼、学生公寓、图书馆以及食堂等师生活动相对集中区域的“公告公示栏”、“宣传栏”“电子显示屏”及信息简报等传统载体，及时准确地公开信息，保障广大师生员工、社会公众依法高效、便捷地获取学院信息。

（三）不断深化信息公开内容

进一步深化对涉及学院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的信息公开，如学生学籍管理、学生评奖评优及违纪处分、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就业信息、教职工福利待遇、学院人事管理等重点领域信息在院内进行公开；对涉及社会公众切身利益、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或者参与的信息如反映学院办学基本情况、学科和专业设置、人才引进的信息，学院本科教学质量年度报告、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以及招生政策、招生章程（含招生咨询、监督渠道）、招生计划、招生录取程序、招生录取结果、学费等收费项目标准等信息做到及时主动向广大学

生、家长及社会公众公开。特别是 2018-2020 年学院建设目标管理责任书编制、推进学院综合改革、院系两级管理改革等涉及到学院全局性的工作，均召开战略研讨会进行深入研讨，并举行各种类型的征求意见座谈会。

（四）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

学院认真贯彻执行信息公开有关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同时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教育部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规范（试行）》、《教育部国家保密局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保密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健全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的工作程序，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确保涉密信息不对外公开，做到既防止不断扩大保密范围损害公民的知情权，又防止失密、泄密事件的发生。

二、主动公开信息情况

（一）学院门户网站公开发布信息情况。2017-2018 学年，学院门户网站主页共发布包括学院快讯、党建与团学动态在内的各类新闻资讯 512 条、通知公告 108 条，使受众能方便快捷地了解学院最新动态。学院精心谋划、组织拍摄全新形象宣传片，并在网站主页滚动播放，新宣传片反映学院在新时代践行“以学生为中心”的核心理念，从学生的视角重点讲述学生在学院放飞梦想、追逐梦想、梦想成真、成功创业的成长励志故事，同时将学院的自然风貌、学科专业、师资队伍、教育教学、国际交流、校园文化等内容自然融入其中，获得师生广泛好评。

（二）官方微博微信发布公开信息情况。2017-2018 学年，学院官

官方微信累计发布 160 期，共 301 条图文信息，粉丝数达到 7534 人，官方微博累计发布图文信息 63 则，深入开展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招生就业服务、应用型人才培养、对外交流合作等专题宣传。

（三）省内外主流媒体发布公开信息情况。2017-2018 学年，共有人民网、中国新闻网、中青在线、中国青年网、福建日报等 20 多家媒体约 30 多篇次报道学院发展动态。

（四）院内刊物公开发布信息情况。2017-2018 学年，发布团报《金山学子》4 期、团刊《征程》2 期，发放范围涵盖学院各系、部，学生宿舍及兄弟院校。

（五）文件简报公开发布信息情况。2017-2018 学年，学院制定发布党群、行政等各类文件 313 份；编印《福建农林大学金山学院简报》11 期。

（六）重点工作信息发布公开情况

1. 学院基本信息信息公开情况

2017-2018 学年，学院制定了 2018-2020 年学院建设目标管理责任书、年度工作计划及重点工作安排，均以规范性文件在院内进行公开。在学院基本信息方面，包括学院办学规模、领导班子简介及分工、机构设置、学科专业情况、教师和专业技术人员等教职工、在校生情况、校舍、仪器设备、图书等基本办学条件等，都在学院官网主页公布，接受社会监督。

2. 招生考试信息公开情况

一是学院招生章程等相关招生政策及招生计划通过教育部阳光高

考信息平台、福建省“阳光高考”信息平台、学院官网进行及时发布。另外，学院全新改版设计《2018年招生指南》、并在福建省教育考试院发行的《2018年普通高校招生计划本》与《2018年填报志愿指南》、福建日报集团发行的《海峡教育报·高考专刊》与《海峡教育报·高考金刊》、福建教育杂志社发行的《2018年福建省普通高考平行志愿解读与填报指导》等刊物进行公开宣传。6-7月，组织3支招生宣传组赴省内7地市13场高招现场咨询会和5场高校进高中招生宣传，充分宣传和公开招生政策和有关信息。二是开通学院官方网站录取查询渠道，第一时间提供分省录取投档线及相关信息，考生通过网站查询学个人录取信息、通知书邮寄信息等。三是在招生期间，学院通过多种形式提供招生咨询服务。考生及家长可通过教育部阳光高考信息平台、福建省教育厅阳光考考信息平台等网络形式进行招生咨询。学院同时开通了3路招生咨询热线，安排专人值班接听电话，实时回复考生及家长提出的各种问题，并公布了招生工作申诉举报、投诉电话。

3. 财务、收费及资产信息公开情况

(1) 财务收支、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一是通过会议如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党政联席会议及文件等形式进行收支、预决算信息公开。二是严格按照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及时上报各类财务信息情况，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各类检查工作，严格按照规定使用专项资金，切实保障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

（2）财务管理制度建设

根据“废改立”工作要求，我院进一步清理规范了相关财务制度文件，并在教职工大会、学院教师群上及时发布、解读制度内容和执行等有关问题。同时，为进一步贯彻实施院系两级管理办法，明确并理顺学院与系部的责权利和财务关系，规范系部财务管理，积极研究出台院系两级财务管理暂行办法。

（3）收费项目及标准信息公开情况

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将经物价管理部门批复的学费、住宿费等收费的项目、依据、标准公布于院务公开栏、学院官网相应栏目，及时进行信息更新，并公布了收费的咨询监督电话，同时在全校学生群上公开推广学院财务与资产管理处网站网址，让广大学生充分知晓学院的收费政策、收费依据。2018年暑期招生工作中，学院制作了《2018级新生学费收费标准》，随录取通知书寄送给新生，将学院学费项目、收费标准和依据，以及相应的监督网站、电话告知广大学生和家長。同时，在新生报到现场设置财务问题咨询点，并现场公示公开收费项目和标准等。

（4）物质设备、服务招标采购信息公开情况

一是加强物资设备采购和建设工程的招投标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准确在中国政府采购网、学院网站及福建农林大学国有资产管理处网页发布招标公告、竞价公告和中标公告，一年来，共发布各类招标信息29条。二是注重工作制度、政策法规信息公开。建立物质设备采购相关办公QQ群，将政府采购相关的制度、流程、申购材料的格式模板等在群内共享。

4. 人事信息公开情况

(1) 岗位设置管理与聘用信息公开情况

学院严格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和政策及学院人员招聘工作实施方案，经学院官方网站发布招聘启事，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2017-2018 学年，学院共发布各类人才招聘启事、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等通知信息 54 条。

(2) 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制度建设及聘任信息公开情况

学院认真落实上级文件精神，印发《关于开展 2018 年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并在人事处网站公开，确保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聘任工作公平、公开、公正进行。2017-2018 学年，学院完成了 30 位同志的专业技术职务晋升聘任工作，评聘过程中均通过学院网站、院务公开栏等主动公开。

5. 教务教学信息公开情况

一是将宣传和信息公开结合，主动向社会及校内公开教务教学信息。2017-2018 学年，累计发布通知公告 34 条、教务快讯 15 条、教学督导情况通告 210 条。二是修订教学管理制度，并收录《学生手册》刊印后对校内公开，其中新制定及修订规章制度文件 16 份。三是编制发布《2017 年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向全社会发公开了学院教学质量情况，内容涉及学生、教师、专业、课程设置的相关教学质量情况的信息。

6. 学生管理服务信息公开情况

一是加强了学生管理制度的信息公开，修订了《福建农林大学金山

学院学生综合素质测评管理规定》等规章制度并收录《学生手册》，印刷新版《学生手册》发放给各系新生，人手一册。二是加强学生管理服务的信息公开。通过学生工作部网站、就业指导专栏向校内师生和社会公众公布学生工作动态，发布学生工作系统的各项通知、奖惩、公示毕业生就业指导与服务等信息，所有办事流程均上网、上墙；首次以立项形式编制发布《学院 2017 届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对毕业生的毕业流向、就业情况等信息都进行公开公示。

7. 学风建设信息公开情况

在学院网站及时发布学风建设相关材料，传达教育部、省教育厅关于学风建设的精神要求，并通过教研室集体学习及各种形式的宣传活动引导全院教师认真学习贯彻落实《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等法规。

8. 学科学位点信息公开情况

一是修订了《福建农林大学金山学院学士学位授予实施细则》，并在教务处网站公开授予学位的基本要求，同时公布学位授予工作流程图，接受广大师生的共同监督。二是对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和分委员会成员分别进行调整，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规范工作程序，保证学位授予质量，召开第七届学士学位评定委员会会议，对 2018 届毕业生学士学位授予资格进行认真的评议和审核，经会议研究决定并正式行文公布后授予学士学位。

9. 对外交流与合作信息公开情况

一是根据教育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司《关于提交 2017-2018 年度中外

合作办学报告的通知》要求，在学院官方网站向社会公开我院与加拿大圣文森山大学合作举办的旅游管理专业本科教育项目的进展情况，内容涵盖合作办学项目的教学成果、项目合作院校互访交流、项目自评报告等具体情况，方便广大师生和家长对项目进展的及时了解，提高服务水平。二是进一步拓展我院与国（境）外高校的教育合作与交流，规范来我院授课外籍教师管理工作，研究出台了《福建农林大学金山学院中外合作项目外籍教师管理暂行规定》（闽农大金山教〔2017〕190号），明确规定了外籍教师课堂纪律、外籍教师公寓管理等有关事宜；此外，为进一步加强学院涉外公务活动接待管理，规范外宾接待标准，制定了《福建农林大学金山学院外宾接待管理办法（试行）》（闽农大金山外事〔2017〕1号）。三是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对学院领导、教师因公出访情况进行公开公示，信息涉及出访人员名单、出访国家（地区）、出访时间、出访任务及经费来源等内容。2017-2018 学年，学院公开公示领导干部和教师出国（境）5 人次。

10. 其他信息公开情况

2017-2018 学年，学院印发了《福建农林大学金山学院院长接待日暂行规定》，进一步拓宽院内信息沟通渠道，发布了《关于在全院开展安全大检查大整治工作的通知》，对包含防汛防灾、消防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在内的各类隐患排查、应急处理工作任务分工进行了详细部署，并通过学院官网、办公 QQ 群、学生 QQ 群、学院官方微信平台及团学部门微信平台等及时发布灾害天气预警信息及安全知识。根据福建农

林大学党委《关于落实〈中央第一巡视组关于巡视福建省反馈意见〉的整改任务与分解方案》的通知（闽农林大党综〔2018〕9号）要求，院党委对照分解方案，确定了共有4个方面14项内容39条整改措施。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学院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等法律法规，开展依申请公开工作，在2017-2018学年未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四、信息公开评议情况

通过信息主动公开，学院增强了工作的透明度，进一步方便了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依法获取学院办学等诸方面的最新信息，得到了广大师生和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

五、因信息公开工作遭到举报情况

学院在官方门户网站上开设了纪委信箱并提供学院办公室联系方式，向社会公众及全院师生提供多种反映问题的渠道，广泛听取社会公众和师生员工的评议意见与建议。2017-2018学年，学院信息公开工作没有遭到举报、投诉、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六、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信息公开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坚持不懈的努力。学院目前还存在以下主要问题：信息公开意识还需进一步增强，各有关部门信息公开工作开展落实情况不均衡；信息公开渠道和方式有待进一步整合优化，内容和平台还需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长效机制建设有待进一步探索和完善。

今后还需要在以下三个方面加以改进：

（一）加强培训指导，提高信息公开意识。认真学习贯彻上级部门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及相关业务知识，加强对二级单位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及网站栏目建设，及时、全面、准确地主动公开涉及师生利益和义务的规范性文件和重要事项，同时完善舆情收集、研判和回应机制，主动回应师生关注的问题。

（二）创新服务理念，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加强数据资源的整合，引导各部门单位逐步开放、共享数据资源，充分利用新媒体的技术优势，将信息公开和咨询服务紧密结合，在微信、微博、“金山通”APP中加强互动功能，进一步畅通信息公开渠道，发挥新媒体的服务作用，增强信息公开的实效性，为广大受众提供及时、优质的信息。

（三）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完善监督保障制度。根据学院信息公开目录和工作指南，健全信息公开专栏，细化并完善专栏内容，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深化信息公开内容，不断提升师生群体对信息公开的认知度，提高社会公众对信息获取的效率。逐步建立学院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等工作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以上已汇总我院 2017-2018 学年信息公开工作的基本情况，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福建农林大学金山学院

2018年10月11日